

附件 2: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本级）2021 年
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2021 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部门预算——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根据中共吴忠市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吴忠市政府办公室等 26 个政府工作部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吴党办发[2019]34 号)文件,具体工作职责如下:

(一) 负责落实国家生态环境基本制度,建立健全市级生态环境制度。会同有关部门(单位)拟订全市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起草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会同有关部门(单位)拟定并监督实施生态环境功能区划。

(二) 负责全市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组织协调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县(市、区)及太阳山开发区对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全市有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 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组织协调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根据授权对各县(市、区)及有关部门(单位)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和市委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情况进行督察。

(四) 组织指导和协调全市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实

施生态环境有关科研项目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五）负责提出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负责提出国家、自治区和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配合有关部门（单位）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参与指导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发展。

（六）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市政府委托对相关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国家、自治区规定审批或审查各类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订并监督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七）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减排目标的落实。贯彻执行国家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组织落实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监督检查各县（市、区）及太阳山开发区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八）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按照国家、自治区相关标准制定全市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单位）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组织对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警预测，组织建设和管理全市生态环境监测网和

生态环境信息网。建立和实行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配合上级部门做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

(九) 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全市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单位)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监督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负责秸秆、落叶、枯草露天焚烧监管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组织拟订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规划和政策措施。

(十) 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环境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全市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十一) 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有关工作。贯彻执行国家核与辐射环境安全政策、规划和标准。牵头负责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

关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置工作。监督管理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十二）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工作。查处生态环境违法行为。负责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配合做好生态环境保护税征收相关工作。

（十三）完成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职能转变。市生态环境局统一行使生态环境行政执法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全面禁止洋垃圾入境。构建政府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实施生态立区战略，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全市生态安全。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预算单位构成，吴忠市生态环境局部门预算包括：吴忠市生态环境局本级预算。吴忠市生态环境局为一级预算单位，行政编制 20 名。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3 名。核定科级领导职数 6 正 6 副，机关后勤服务事业编制 1 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本级）2021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支出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支出
一、本年收入	402.97	一、本年支出	402.97	402.9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02.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27	46.27	

		(九) 卫生健康支出	25.31	25.31	
		(十) 节能环保支出	313.64	313.64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	17.75	17.75	
		(十九)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 其他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二、年末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402.97	支出总计	402.97	402.97	

注：支出预算功能科目各单位根据本单位实际据实填写，其他科目删除。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0年执行数 (决算数)	2021年预算数			2021年预算数与2020年 执行数(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合计	4942.49	402.97	342.97	60	-4539.52	-91.85
409001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4942.49	402.97	342.97	60	-4539.52	-91.8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6	12.6		1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33	23.67	23.67		5.34	29.13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6.53	10		10	3.47	53.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8	13.02	13.02		2.94	29.1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95	12.29	12.29		1.34	12.24

2110101	行政运行	264.37	263.64	263.64		-0.73	-0.28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				-30	-100.00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20		20	2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41.31	30		30	-111.31	-78.77
2110301	大气	1336.23				-1336.23	-10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84	17.75	17.75		2.91	19.61
2110302	水体	2994.15				-2994.15	-10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87.39				-87.39	-100.00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48				-8.48	-10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83				-19.83	-1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总计		342.97	306.07	36.90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293.17	293.17	
30101	基本工资	79.3632	79.3632	
30102	津贴补贴	90.6268	90.6268	
30103	奖金	56.21	56.2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67	23.6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02	13.0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29	12.2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4	0.2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75	17.75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6.90		36.90
30201	办公费	4.00		4.00
30202	印刷费	5.00		5.00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1.00		1.00
30208	取暖费	22.70		22.7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0.5		0.5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40		1.4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		1.30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90	12.90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2.60	12.60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0.30	0.30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10	四、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0年预算数					2020年执行数（决算数）					2021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0年执行数 (决算数)	2021年预算数				2021年预算数与2020年执行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402.97	一、行政支出	402.97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02.97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402.9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二、事业预算收入		二、事业支出	
其中：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三、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三、经营支出	
四、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四、上缴上级支出	
五、经营预算收入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六、债务预算收入		六、投资支出	
七、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七、债务还本支出	
八、投资预算收益		八、其他支出	
九、其他预算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402.97	本年支出合计	402.97

十、上年结转		九、年末结转结余	
(1) 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转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十一、上年结余		(3) 非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 非财政拨款结余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5) 专用结余	
(3) 专用结余		(6) 经营结余	
(4) 经营结余			
收入总计	402.97	支出总计	402.97

七、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事业预算收入			上级 补助 预算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预算 收入	经营 预算 收入	债务 预算 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投资 预算 收益	其他 预算 收入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财政 拨款 收入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财 政拨 款收 入	小计	其中：						小计	非本 级财 政拨 款	本 级 横 向 财 政 拨 款		
					非同 级财 政拨 款（科 研及 辅助 活动）	纳 入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的 非 税 收 入									
402.97	402.97	402.97													

八、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本年支出合计	行政支出	事业支出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投资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其他支出
2080501	12.6	12.6							
2080505	23.67	23.67							
2080999	10	10							
2101101	13.02	13.02							
2101103	12.29	12.29							
2110101	263.64	263.64							
2110104	20	20							
2110199	30	30							
2210201	17.75	17.75							
合计	402.97	402.97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402.9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02.97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02.9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支出预算 402.97 万元，包括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2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5.31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313.6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7.75 万元。

二、关于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42.9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342.97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 1.97 万元，下降 0.57%。

人员经费 306.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79.36 万元、津贴补贴 90.63 万元、奖金 56.2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6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02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2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4 万元、住房公积金 17.75 万元、退休费 12.60 万元、生活补助 0.3 万元。

公用经费 36.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00 万元、印刷费 5.00 万元、邮电费 1.00 万元、取暖费 22.70 万元、差旅费 1.00 万元、会议费 0.5 万元、工会经费 1.40、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6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6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2021 年预算 10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决算数）增加 8.62 万元，增长 624.64%；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1 年预算 50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 438.42 万元，下降-89.76%；对企业补助费用 2021 年预算 0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 1494.40 万元，下降 100%；资本性支出 2021 年预算 0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 2613.35 万元，下降 100%。

三、关于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 2019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多年均无出国预算，也无出国需求；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公车改革，无保留车辆；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公车改革，无保留车

辆；公务接待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区内不招待。

四、关于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五、关于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收入总预算 402.9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02.97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支出总预算 402.9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402.97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402.97 万元，占 100%；事业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债务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投资预算收益 0 万元，占 0%；其他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402.97 万元，占 100%；事业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投资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 0 万元，占 0%。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吴忠市生态环境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5.5万元，比2020年预算减少22.66万元。下降39%。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吴忠市生态环境局政府采购预算56.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6.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50.00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吴忠市生态环境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7115.34平方米，价值3129.84万元；土地0平方米，价值0万元；清扫抑尘车辆14辆，价值930.40万元；办公家具价值175.59万元；其他资产价值481.84万元。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本级房屋7115.34平方米，价值3129.84万元；土地0平方米，价值0万元；清扫抑尘车辆14辆，价值930.40万元；办公家具价值175.59万元；其他资产价值481.84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1年，吴忠市生态环境局预算批复资金50.00万元，列入预算的项目均为当年一次性项目，无中长期项目，项目费用主要用于2021年环境应急中心运行和提高污染防治攻坚战公众满意度宣传。2021年项目预算资金将全力保障吴忠市环境保护局工作的顺利开展，确保人民群众“呼吸新鲜空气、喝干净的水”，为建设“天更蓝、水更清”的“生态吴忠”、“水韵吴忠”提供有力保障。项目资金总体目标为截止年底资金使用率达100%。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2021 年预算无购房补贴，原因为 2021 全市住房补贴均由财政部门代编，统一列入财政总预算。

2、2021 年总体预算较 2020 年决算数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为 2021 年预算数只反映市本级预算，而 2020 年决算数包括国家和自治区 2020 年前和 2020 年当年下达的建设项目资金，故 2021 年总体预算较 2020 年决算数下降幅度较大。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一、“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资金支付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以及公务接待费。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部门预算——2021 年部门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附件 1

2021 年吴忠市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环境应急中心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	2021 年-202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30.000000	
	结余结转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2021 年环境应急中心运行经费用于环境应急中心日常运行所需水电、网络运行、中央空调维护改造（院落中央空调冷却塔在使用过程中不断因噪声扰民遭到群众投诉，迫切需要改造维修）、消防安全设备运维、电梯维修维护、应急中心大楼亮化维护、院落草木绿化养护、安保及公岗人员工资的支出，以期保障应急中心的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必填硬性指标)	水电、网络运行、中央空调维护改造， 消防安全设备运维、电梯维修维护、应急中心大楼亮化维护、院落草木绿化养护、安保及公岗人员工资的支出	全面保障大楼运行
		1 人	10 万
	质量指标（必填）	公布全市环境空气质量指数、水环境质量、声环境质量、水源地等信息，开展“六五”环境日、国际生物多样性日、低碳日等宣传活动，在中国环境报、宁夏日报、吴忠日报、吴忠电视台等媒体开展各类专栏专刊、“两微一端”宣传	多方面全覆盖做好环境宣传
		保障应急中心的正常运行	100%
	着力提高辖区公众满意程度	提高公民生态环保理念	
	经费保障	按时足额发放	

	时效指标（必填）	2021 年全年	2021 年全年
		2021 年	每月按时发放
		2021 年	持续提高
	成本指标(必填硬性指标)	全面保障大楼运行	
		2021 年保障马丽工资经费	10 万
		加大宣传力度，覆盖面，全力提高公众满意度	宣传力度加大
2、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必填）	环境保护，利国利民	95%
		保障应急中心的正常运行	全力保障环保工作
		就业安置	提高就业途径
	经济效益指标（选填）		保复转军人就业
	可持续影响指标（必填）	着力提高辖区公众满意程度	95%
		环境保护工作人员经费	100%
		支持环境保护工作正常开展。	环境保护工作
生态效益指标（选填）			
3、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必填）	着力提高辖区公众满意程度	95%
		保障应急中心的正常运行	95%
		经费保障工资	100%

2021 年吴忠市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提高污染防治攻坚战公众满意度宣传经费		
主管部门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	2021 年-202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20.000000	
		结余结转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根据自治区党委办公厅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措施〉的通知》（宁党厅字〔2020〕17 号），中央、自治区将生态环境保护资金投入使用情况、公众满意程度列为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重要考核内容，为提高公众满意程度，拟计划 2021 年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和生态文明建设宣传经费主要用于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和生态文明建设的日常宣传，包括公布全市环境空气质量指数、水环境质量、声环境质量、水源地等信息，开展“六五”环境日、国际生物多样性日、低碳日等宣传活动，在中国环境报、宁夏日报、吴忠日报、吴忠电视台等媒体开展各类专栏专刊、“两微一端”宣传，着力提高辖区公众满意程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必填硬性指标)	公布全市环境空气质量指数、水环境质量、声环境质量、水源地等信息，开展“六五”环境日、国际生物多样性日、低碳日等宣传活动，在中国环境报、宁夏日报、吴忠日报、吴忠电视台等媒体开展各类专栏专刊、“两微一端”宣传	多方面全覆盖做好环境宣传	
	质量指标(必填)	着力提高辖区公众满意程度	提高公民生态环保理念	
	时效指标(必填)	2021 年	持续提高	
	成本指标(必填硬性指标)	加大宣传力度，覆盖面，全力提高公众满意度	宣传力度加大	
2、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必填)	环境保护，利国利民	95%	

	经济效益指标(选填)		
	可持续影响指标(必填)	着力提高辖区公众满意程度	95%
	生态效益指标(选填)		
3、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必填)	着力提高辖区公众满意程度	95%